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开源证字（2022）060 号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科睿特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与科睿特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睿特”、“公司”）签署了《辅导协议》，接受科睿特的委托作为其辅导机构。开源证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

管局（以下简称“贵局”）报送了科睿特首次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于2021年6月29日获得贵局的受理。第一期和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已于2021年9月28日和2022年1月10日申请报告。

现将自2022年1月10日至本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签署日（下称“本辅导期”）的辅导工作进展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所做的主要辅导工作

（一）本辅导期

本辅导期为2022年1月10日至本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签署日。

（二）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辅导人员情况

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王泽洋、肖如球、巫秀芳、张远东、闫力扬、许凯丹6人组成，由王泽洋任组长，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未发生变动。上述人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且该等人员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并拥有一定的股票上市辅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能力和资格。在辅导过程中，开源证券邀请了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的专业人士参与辅导工作，配合开源证券为科睿特提供专项辅导及日常辅导工作。

（三）接受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科睿特的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或其代表）及公司实际控制人。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辅导方式及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1、辅导的主要内容

开源证券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协议对科睿特进行了全面辅导：

（1）协助并督促科睿特制定适于公开发行上市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与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确定信息披露管理责任人，建立科睿特对外信息披露及时提交保荐机构审阅的机制；

（2）核查了科睿特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3）协助科睿特明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任职条件及权责、义务、工作制度；

（4）协助科睿特明确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其它关联单位中双重任职，财务人员不能在关联公司任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必须完全独立；

（5）协助并督促科睿特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产供销系统和控股股东分开并保证其独立完整性，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6）核查科睿特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商标、专利、土地等的法律权属问题；

（7）协助并督促规范科睿特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规范科睿特和主要股东及其它关联方的关系及交易行为；

（8）协助并督促科睿特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2、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持续跟进科睿特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查阅并搜集公司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2）在查阅、研究、分析科睿特提供的书面资料的基础上，采取讨论交流、询问访谈等调查的方式了解科睿特存在的问题事项情况；

（3）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人员通过向律师、会计师等专业机构进行咨询或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的形式予以解决；

（4）根据整改方案对公司目前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持续跟进整改实施进展情况。

3、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本辅导期内，开源证券按照《辅导协议》和辅导工作计划的要求履行了职责，积极开展并有序推进辅导工作，顺利完成本期辅导的各项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

（五）辅导协议履行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勤勉尽责，严格履行了辅导协议相关规定。

（六）辅导对象参与、配合辅导机构工作的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对象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和《辅导协议》积极参与配合辅导机构的辅导工作，及时向辅导人员提供各项资料，为辅导人员提供办公场地及设施，积极配合辅导工作小组进行尽

职调查，辅导效果良好。

二、辅导对象的有关情况

（一）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的情况

本辅导期内，科睿特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销售、研发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的情况

本辅导期内，科睿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

本辅导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能够对各自负责的工作做到勤勉尽责。

（四）重大决策制度的制定和变更是否符合法定程序

本辅导期内，科睿特各项重大决策制度的制定和变更都严格遵循了法定的程序。

（五）内部控制制度和约束机制的有效性评价

本辅导期内，科睿特已建立了公司治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待进一步加强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三、辅导对象在报告期的最新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期辅导期间，科睿特不存在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嘉年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虔诚支行申请网上小额贷款人民币肆佰柒拾捌万元整（¥4,780,000.00），公司拟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贷款期限壹年。

上述议案经 2022 年 2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

（三）注销控股子公司

2022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议案，同意注销控股子公司赣州科睿特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四）新设控股子公司

2022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上饶智旅科技有限公司、抚州智旅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注册地为江西省上饶市、抚州市，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 万元。

四、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开源证券对科睿特进行了深入的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科睿特、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公司积极配合解决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根据各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建立了一系列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发展，以

及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相关要求的变化和提高，公司的公司治理及内控体系有待进一步验证补充和完善。

开源证券积极督促公司治理及内控相关制度的制定和执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及内控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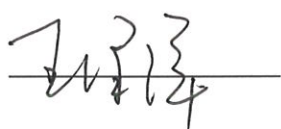
五、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本辅导期内，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辅导协议》开展各项具体辅导工作，工作态度严谨、认真，能够做到勤勉尽责，辅导工作获得了辅导对象以及参与辅导的其他中介机构的认可，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辅导人员将协助辅导对象进一步完善尚待规范的事项。（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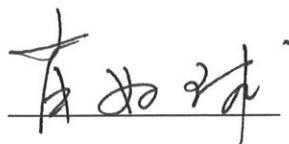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睿特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之签字盖章页)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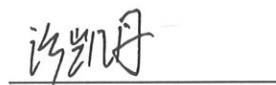
王泽洋



肖如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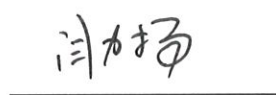
巫秀芳



许凯丹



张远东



闫力扬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2年4月11日